

「奧運 5 招大挑戰」運動記錄募集比賽 繪畫組報名表

一、參賽主題及規格：

- (一) 主題：畫出巴黎奧運舉辦的運動項目中，台灣已確認代表出賽的，目前有跆拳道、射箭、游泳、跳遠、跨欄、拳擊、輕艇、桌球、體操、羽球與舉重(持續累積中)共十一項，結合樂動紓壓 5 招，(如哪一招可想起哪個運動項目)，並可同時於畫作中寫出對選手加油打氣的話語。
- (二) 規格：八開大小，紙質不拘，得以色筆、水彩、蠟筆...等方式繪製，**勿用剪貼或電腦繪圖**。

二、參賽組別：

分為幼稚園組、國小組-1-3 年級、國小組-4-6 年級、國高中職組，**請務必勾選參賽組別**。

三、報名方式及活動相關事項：

- (一) **請詳填報名表後並黏貼於作品背面**，以郵寄方式或自行送件，繳交期限至 **113 年 5 月 17 日** 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*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，恕不退件，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底稿。選擇「郵寄」請寄至「105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57 號 12 樓之 3 董氏基金會心理衛生中心收」並註明參加「樂動 150 運動紀錄募集比賽」；自行送件地址同上。
- (二) 活動相關問題，請洽承辦人 林小姐 信箱：ming@jtf.org.tw；電話：02-2776-6133#206

作品名稱					
創作理念	(限 100 字以內)				
參賽組別	☐ 幼兒園組 ☐ 國小組 1-3 年級 ☐ 國小組 4-6 年級 ☐ 國高中職組				
作者姓名					
就讀學校	例：台北市董氏國小	年級	年	班	
作者 聯繫地址	郵遞區號：				
家長姓名		家長聯絡手機		家長連絡電話	
指導老師姓名(若沒有，下方欄位則無需填寫)：					
老師 聯繫電話	()		老師 E-mail		

聲明事項：

- 本人同意遵守比賽之全部規定，保證本作品為個人原創，並同意投稿作品將無償授權於董氏基金會，應用於相關活動及其他網路平台。
- 本人得獎作品若違反著作權，願被取消資格並繳回所有獎項；如涉及違法，則由本人自行負責。
-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本中心保留修改之權利，並將公告在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(註：未滿 20 歲未成年人應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)

參賽者簽名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(未滿 20 歲者)：_____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 董氏基金會